

证券代码：300552

证券简称：万集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1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86,108,066.09 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226,068,173.86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报告期末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余额已经超过公司注册资本的 50%，当期未提取法定公积金，母公司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为-226,068,173.86 元。

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合并报表及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均为负数的实际情况，公司目前暂不具备进行利润分配的条件，综合考虑公司当前业务发展情况，为满足公司后续日常经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保障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从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计划

公司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满足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及流动资金需要，支持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稳定发展，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公司未来将继续重视以现金分红方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在确保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的前提下积极履行公司的分红义务，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当前业务发展情况，为满足公司后续日常经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保障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公司 2024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规定，考虑公司整体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股东利益等综合因素，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运行和主营业务的发展，我们同意《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是结合了公司 2024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稳健发展。因此，监事会同意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七、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 1、《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2 日